

保安局、香港天文台及運輸署就 SKDC(M)文件第 230/19 號的聯合回應

「研究引入公眾警報系統，以便即時發放緊急天災資訊」

在超強颱風山竹過後，政府根據有關經驗檢討應對超強颱風的工作，並於 2019 年 5 月 7 日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介紹有關檢討結果。「資訊發布」為六項特別聚焦工作之一。

政府認為在天災期間及過後向市民發布資訊至為重要，讓公眾可因應天災做好準備、應變和善後工作。就此，政府會利用天文台的流動應用程式“我的天文台”，發出政府緊急通告的自動推播通知，以期有關資訊可以更廣泛流傳（該程式下載逾 780 萬次，是最受歡迎的政府應用程式）。另外，運輸署的流動應用程式“香港出行易”於 2018 年 7 月推出，亦於天災時向出行人士發布交通消息。

現時各部門(如天文台、香港警務處和香港消防處)使用社交媒體平台的效果理想，政府亦會借助這些平台，積極善用部門的 Facebook 和 Instagram 專頁，發布政府的警報短片／信息。

政府將繼續密切留意世界各地資訊科技的發展，以便在適當時候制定合適的政策，讓廣大市民能夠最有效接收政府的緊急資訊。

保安局
香港天文台
運輸署
2019 年 8 月